汝州市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审判职能，维护公平正义，2017年收结案双双突破2万件，均创该院历史新高，审判质效在全省164个基层法院中排名第七，在10个省直管县法院和平顶山10个基层法院中均排名第一——

创出新业绩 展现新作为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袁少华 智亚利 杨松播

镜头一：2017年1月28日，大年初一。这天上午，汝州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来到蟒川镇蟒川村，将找寻已久的顽固“老赖”王某围堵在家中。

“老赖”王某万万没有想到在大年初一，执行干警们仍坚守在工作一线，他完全被这种破解执行难的坚强决心震慑了，当场表示将按照生效文书判决的内容履行义务。

镜头二：“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2017年5月27日上午，在汝州市法院一号审判庭内，汝州市人民法院院长杨长坡率领首批入额的51名法官，身着法袍，高举右拳，在国旗下庄严宣誓。

这场宣誓活动，意味着汝州市人民法院法官入额工作的顺利完成，同时也标志着法官员额制改革在汝州市人民法院全面落实。

镜头三：2017年5月29日，随着法槌敲响，杨长坡作为审判长，公开开庭审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这是该院实行法官员额制改革后，院长亲自上阵审理的第一案。

法庭上，杨长坡以娴熟的审判技巧驾驭庭审50分钟，整个过程庄重、规范、有序、流畅。并充分尊重双方当事人的话语权，法庭最终作出了公正判决。

镜头四：2017年6月28日，全国法院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推进会在杭州市召开，汝州市人民法院作为河南省法院系统唯一代表在会上作了典型发言。

会上，汝州市人民法院在繁简分流机制改革中融入诉讼诚信体系建设的做法得到了与会领导的高度肯定。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李少平将“全国法院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示范法院”奖牌颁发到杨长坡手中。

以上是汝州市人民法院2017年的工作缩影。

时间追溯到2012年3月，时任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庭长的杨长坡被调到汝州市人民法院担任党组书记、院长。杨长坡到任后，立即进入工作角色，通过调查研究，在很短的时间内厘清了工作思路，提出了要在平顶山乃至全省法院系统实现“三个目标”的定位，即工作领先院、创新引领院、争先示范院。

有着30余年工作经验的杨长坡，自1987年大学毕业分配到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以来，先后任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副科级审判员、民三庭副庭长、刑三庭副庭长、民二庭庭长。长期的审判工作，造就了他刚正不阿、不畏权贵的秉性和一身正气的品格。他用一个共产党员的信仰，践行着“立法为公、执法为民”的誓言。

杨长坡在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期间，由于成绩突出，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被评为全省“优秀人民法官”。

2012年3月，杨长坡到汝州市人民法院任职后，面临该院绩效考核成绩在全省倒数第四名的严峻形势，带领全院干警负重前行，以滚石上山的韧劲、攻坚拔寨的拼劲，推动各项工作扎实开展。6年来，汝州市人民法院综合质效连年在全省10个直管县法院和平顶山10个基层法院中均排名第一，且成绩喜人——

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示范法院”，司法警察大队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司法警察先进集体”，少审庭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

被省高院评为“河南省创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结案数过万件且审判质效较好的法院”“全省行政审判工作先进集体”“信息工作表现突出的基层法院”“信访维稳工作先进集体”“全省法院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等系列涉农维权工作先进集体”。

被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全市优秀基层人民法院”“全市执行工作先进单位”“全市涉诉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全市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先进集体”。

汝州市法院多次荣立省高院和平顶山市中院集体二等功和集体三等功。

此外，汝州市人民法院的立案信访、少年审判、行政审判、民事审判、法治宣传、司法调研等工作也成为全省法院系统先进典型。

这些成绩的取得，凝聚着全院干警的心血和汗水，更凝聚着杨长坡的辛劳和担当。广大干警钦佩他勇挑重任，在汝州市人民法院长期与先进无缘、屈居人后的时刻，他带领汝州市人民法院成为平顶山市、全省乃至全国的先进，把一个个不可能变成现实……

面对这些荣誉，杨长坡深有感慨地对记者说：“经过6年的辛勤努力，汝州市人民法院的工作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各项工作展现出蓬勃生机，为汝州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据了解，2017年汝州市法院在汝州市委正确领导、汝州市人大有力监督、汝州市政府坚强支持、汝州市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共同关心下，积极应对案件激增带来的压力，以服务大局为中心，以公正司法为重点，以提升素质为关键，全面提升工作水平，主要办案指标呈现出结案率高、服判息诉率高、信访率低“两高一低”的良性运行态势。其工作经验如下：

图为汝州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杨长坡（后中）在庭审中。 本报记者 卢拥军 摄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忠诚践行使命担当

汝州市人民法院主动融入大局，坚持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司法服务就跟进到哪里。

——优化司法服务，助推转型发展。发挥司法引领、支撑和保障作用，依法审结涉土地征收、棚户区改造案件214件。开展企业大服务活动，深入走访企业91家，提出司法建议137条，妥善审理企业经营纠纷121件。依法保障项目建设，严惩封门堵路、强买强卖、聚众闹事等犯罪行为，审结案件35件，判处刑罚59人。

——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发挥裁判对市场的导向功能，审结商事案件10205件。组建专职审判队伍，集中办理破产案件，安置职工2303人，盘活资产4443万元。实行环资案件专业化审理，审结大气污染、水污染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21件，判处犯罪分子25人。建立复植补种司法教育基地，彰显司法对生态保护的作用。

——放眼全市大局，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助力“百城提质”工程，两个月内完成对双拥路全段的外立面整治、门头框架安装、道路整修、绿化覆盖、强弱电入地等工作，顺利通过省级“百城提质”验收标准。做好精准扶贫工作，改善基础设施5项，组织技术培训150人次，举办法治讲座6场，帮助44.9%的贫困户如期实现脱贫。该院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驻村第一书记亓建文，扎根深山，兢兢业业，无怨无悔，诠释了一名共产党人的责任。

二、依法履职，公正司法，全力保障公平正义

汝州市人民法院努力通过公正司法为社会树导向、为市场明规则、为法治立标杆。

——依法严惩刑事犯罪，推进平安汝州建设。严厉打击涉黑涉恶、强奸、抢劫等暴力犯罪，审结案件93件，判处犯罪分子148人；重拳打击“两抢一盗”犯罪，审结案件136件，判处犯罪分子183人；坚定不移惩治腐败，审结贪污贿赂案件21件，判处犯罪分子34人；依法惩处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等危害道路交通安全犯罪，审结案件201件，判处犯罪分子201人；健全跟踪帮教机制，帮助22人返校就业，用司法的力量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保障涉诉民生权益，服务和谐社会建设。充分发挥民事审判对市场行为的规制作用，共审结合同纠纷案件6056件，标的金额14.52亿元。审慎处理民间借贷、房地产开发经营等案件3593件。站位全局，妥善审结房屋拆迁、土地征用、安置补偿等案件145件。立足构建和谐家庭关系，审结婚姻、继承、赡养等案件1842件，帮助782个濒临破碎家庭重归于好。高度重视服务三农，妥善审理集体土地流转等涉农案件81件。实现交通事故案件专业化审理，审结交通事故案件1103件，为2867名事故受害人讨回赔偿款8600余万元。

——发挥司法监督职能，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依法裁判和协调解决相结合，实质性化解房屋拆迁、行政处罚等群体性纠纷55件。全力支持环保、土地、卫生、城市管理等工作，审查非诉执行案件603件。案件质量大幅提升，服判息诉率达到94.67%。落实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占开庭审理案件的62.8%。加强与行政机关的沟通，协调结案23件，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

——集中执行常态化，决战决胜执行难。持续开展“春雷行动”“元宵行动”“端午行动”“夏季雷霆”“秋季执行攻坚”等执行风暴活动，班子成员全部带队参与执行，动用无人机进行侦查、宣传。为失信被执行人设置专属彩铃，利用“360手机卫士”对失信被执行人电话号码进行标记，利用“悬赏保险”功能，发动群众力量，坚决让失信被执行人无力抗拒、无处遁形。对有能力而拒不执行的被执行人，以拒执罪追究546件，判处刑罚568人。与组织部、宣传部、文明委、公安、国土、银行等部门合作，实现对诉讼失信行为的联合惩戒，69名公职“老赖”丧失职业前途，3299名被执行人被纳入信用黑名单，迫使履行债务8417万元，结案1256件。

三、铭记责任，为民司法，切实增进人民福祉

汝州市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多措并举服务人民群众，让司法更好地契合群众意愿。

——强化民生案件审判。严厉惩处病死猪肉、过期药品等食品药品犯罪，审结案件23件，判处犯罪分子27人。依法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审结案件2122件。立足护航农村发展，审结“三留守”人员维权案件4320件、涉农民工返乡创业案件2163件。高度重视保护民生，妥善审结就业、住房、医疗等领域案件233件。依法严惩性侵妇女儿童犯罪，审结案件24件，判处犯罪分子24人。连续9年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活动，审结案件534件，为621位农民工讨要工资1594万元。

——进一步落实司法便民各项措施。着力加大巡回审判和发挥人民法庭设在群众家门口的优势，广大干警深入田间地头，走村入户，就地化解纠纷1210件。高度重视困难群众权益保护，为417名贫困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160余万元，强化当庭宣判和内部审限，内部审限内结案15912件。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审结案件130件，当庭宣判率达到78.64%。对小额速裁民事案件，实行一审终审，审结案件4308件，平均审理期限9天，实现便民司法最大化。

——依法推进涉诉信访法治化解决。树立“跳出信访抓信访、跳出案件抓案件”的工作思路。敏感节点，对所有案件分类施策。全年打击处置非访案件18案、31人。据该院常务副院长于占琦介绍，2017年，汝州市人民法院实现了零京访、零滋事、零非访的目标，受到上级有关部门的一致好评。

四、锐意改革，创新发展，推进审判管理现代化

汝州市人民法院立足实际，强力推进司法改革，着力破解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的体制机制性障碍。

——以员额制为重点，全面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择优选拔首批员额法官51名，全部配置到审判一线。坚持“入额必办案”，中层以上领导共办结案件11498件，占结案总数的56.97%。组建以员额法官为核心的新型审判团队51个，按照“1:1:1+2”的模式配齐配强一线人员。由独任法官、合议庭直接签发文书16254份，占案件总数的98.1%。组建四个专业法官会议，为32名法官提供疑难复杂案件处理建议111条。法官人均结案396件，比全省基层法院人均结案高出116件。

——以繁简分流为抓手，积极应对收案激增新挑战。坚持简案快审，广泛适用简易程序，审结案件12638件，平均审理期限23.5天。在全省率先建立诉讼与公证协同创新中心，实现集中送达，累计向5595名当事人送达相关法律文书22750份。搭建诉调对接平台，诉前化解案件1137件。实现鉴定前移，委托鉴定结案率达到91.9%。交通事故案件实施裁判文书改革，出具格式化文书277份，占判决结案总数的84.9%。成立诉讼保全中心，集中保全案件537件，标的金额2.6亿元。完善审判流程系统、移动办公系统，实现电子签章、电子送达。配备信息发布系统，实现庭审信息同步发布。2017年，全院比2016年多结案7210件，经受住了立案登记制等因素带来的严峻考验。

——以公开促公信，大力推进阳光司法。持续推进裁判文书上网，将依法应当公开的19306份生效裁判文书全部在互联网上公开，文书上网率达到96.68%。加大庭审直播力度，对公众关注度较高的257件案件进行网络直播。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的宣传引导作用，发送微博5475条、微信197条。召开执行工作、金融审判、环境资源审判等工作新闻发布会5场，新闻媒体参与报道3000余条。探索网络司法拍卖，网拍成交160件，成交金额4400余万元。

五、准确站位，尽职尽责，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官队伍

汝州市人民法院坚持从严治院，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努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法官队伍。

——讲规矩重党建，忠诚职责使命。加强阵地建设，由常务副院长于占琦任机关党委书记。设立党办，安排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所有审判部门均设立党支部，党员干部占法官队伍的76%。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班子成员全部带头讲党课，党组每月一次听取党建工作汇报。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76名党员赴南水北调精神教育基地及临汝县抗日县政府旧址重温入党誓词，接受红色革命教育洗礼。

——讲规范重廉洁，维护司法公正。坚持以党建为统领，实施“一案双查”“一岗双责”，坚决遏制“四风”，规范工作纪律，审务督查102次。41个集体和个人受到上级表彰，汝南法庭王少磊爱岗敬业、情系百姓，被汝州市政法系统作为榜样进行学习。

——提能力重管理，强化审判质效。利用统一网络平台，实现自动分案、节点跟踪、同步上网。案件质效坚持周通报、月评比、季考核。持续开展办案竞赛活动，评查精品庭审31个、精品文书125份、精品案件16件，整改共性问题21个；举行庭审观摩6场，全部当庭宣判、当场点评。落实错案追究制，被发回、改判的135个案件全部上审委会进行重新评查，综合审判质效稳居全省前列。

最后，杨长坡对记者说：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2018年，我们要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做好法院各项工作，为建设生态、智慧、健康、文明、幸福新汝州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具体如下：

坚定政治方向，筑牢政治根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始终坚持党对法院的绝对领导，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为全市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围绕大局服务，履行使命担当。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坚决打击渗透颠覆、暴力恐怖等犯罪，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惩枪爆、赌博等违法犯罪，重点打击操纵、经营“黄赌毒”等违法活动的黑恶势力。严惩腐败犯罪，把惩处基层腐败同扫黑除恶结合起来，确保基层长治久安。大力支持依法行政，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践行为民宗旨，维护群众利益。依法审理就业、医疗、农民工讨薪等民生领域案件，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妥善审理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等案件，促进精准扶贫。加强对涉民生案件巡回审判，让法官多走路，群众少跑腿。创新家事审判机制，妥善化解家事纠纷。持续开展集中执行活动，严惩拒执犯罪，坚决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

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持续整治“四风”，坚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保证干警队伍在政治上站得稳、靠得住。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确保对党绝对忠诚、听党指挥、勇于担当。持续推进绩效考评工作，以实效排位次，看工作用干部。进一步强化审务督查和案件评查，严格落实错案责任追究和领导失职问责制度，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不被滥用。

主动接受监督，提升司法公信。毫不动摇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治协商制度，积极报告工作，强化联络沟通，支持代表、委员依法履职。主动邀请代表、委员研讨重大改革、旁听案件审理、见证案件执行。积极开展案件质量评查，虚心接受评查意见，着力提升案件质量。定期开展“面对面”走访活动，认真办理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和关注案件，积极回应代表、委员关切，不断改进工作，更好服务人民群众。

●新闻背景

记者近日从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2017年汝州市人民法院各项工作成绩取得新突破，实现新跨越：全年共受理案件20851件，同比上升68.24%，审执结20206件，同比上升69.51%，其中执结案件3637件，执结标的金额4.85亿元。案件质效大幅提升，诉讼案件结案率达到99.15%，服判息诉率达到94.7%，同比上升4.2个百分点，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80.72%，同比上升12.5个百分点，案件平均审理期限同比缩短11.5天，综合质效在全省164个基层法院中排名第七，在10个省直管县法院和平顶山10个基层法院中均排名第一。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江必新对汝州市人民法院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作出重要批示。

省高级人民法院也对汝州市人民法院取得的成绩给予高度赞扬。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冠华对汝州市人民法院工作给予高度评价，要求汝州市人民法院在2018年再接再厉，不断开创审判事业新局面。

汝州市委书记、市长陈天富说，汝州市人民法院是一支团结奋进的队伍，这支队伍把责任扛在肩上，把人民放在心中，很好地诠释了法院干警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

2017年，汝州市人民法院积极主动融入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长足发展，其经验不但叫响鹰城，而且享誉中原。

2月26日，记者深入汝州市人民法院进行了采访。